

枣 庄 市 生 态 环 境 局
枣 庄 市 发 展 和 改 革 委 员 会
枣 庄 市 科 学 技 术 局
枣 庄 市 工 业 和 信 息 化 局
枣 庄 市 财 政 局
枣 庄 市 人 力 资 源 和 社 会 保 障 局
枣 庄 市 商 务 局
中 国 人 民 银 行 枣 庄 市 中 心 支 行

枣环函字〔2022〕53号

关于加快推进环保管家服务模式 的指导意见

市生态环境局各分局，各区（市）发改局、科技局、工信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商务局，枣庄高新区经发局、科技局、财政金融局、党群工作部、投资促进局，人民银行各区（市）支行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加快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，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治理、系统治理、源头治理，推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，根据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关于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4〕69号）、《关于积极发挥环境保护作用促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指导意见》（环大气〔2016〕45号）、《环境保护部关于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实施意见》（环规财函〔2017〕172号）等有关政策文件的规定，结合枣庄实际，现就加快推进环保管家服务模式提出如下指导意见。

一、加强培育壮大

（一）推行环保管家服务模式。鼓励区（市）、高新区、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管委会、企事业单位结合自身需求，聘请环保管家，提供环境问题排查诊断、风险评估，环保政策、技术、管理咨询，系统解决方案设计、环境治理实施，工程建设投融资、设计与施工，调试运营及后期维护管理等系统化、一体化、专业化的环境治理服务。

（二）支持环保管家发展壮大。鼓励具备实用化技术、专业技术水平较高、信用记录良好的第三方环境治理企业，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着力点，向多元化、全面化方向发展，积极参与环保管家服务。鼓励各类第三方环境治理企业，以环保管家服务项目为载体，组成联合体，提供一站式、定制化服务，满足各种环

境治理需求。

(三)提高环保管家服务能力。支持环保管家与科研院所开展技术创新、人才培养等交流合作,共同开展环境治理领域前沿技术研究、关键技术攻关、装备研制、产品研发等,打造产学研紧密结合的环保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平台,加大环境治理新技术、新工艺的推广应用力度。

二、鼓励创新引领

(四)创新环保管家服务模式。鼓励环保管家创新综合服务模式,不断拓展服务领域,统筹节能降耗、减污降碳,统筹环境保护、生态建设和安全防范,统筹线上监控、线下协查,提供全方位、全周期的服务。鼓励创新“管家+专家”、“管家+保险”、“环境医院”、“线上问诊平台”等服务模式创新。

(五)探索创新收益分配机制。鼓励环保管家和服务对象通过合同约定或协议约定等方式,合理分享通过节能、节水、减排、降碳以及资源综合利用等方式获得的市场交易收益。

(六)创新完善按效付费机制。支持环保管家和服务对象依据环境绩效确定服务费用,根据绩效实际完成情况按约定比例或数额确定实际服务费用。

三、强化激励支持

(七)加大财税金融政策支持。对主动聘请环保管家且成效显著的单位,优先申报省级以上生态环境领域财政资金和项目支持。对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,严格落实所得税优惠政策。

鼓励金融机构创新绿色信贷产品，发展能效信贷、治理收益权质押融资等金融产品，对专业技术水平较高、信用记录良好的第三方环境治理企业提供融资等多样化金融支持。

(八)分类开展试点示范建设。开展环保管家服务模式试点，侧重服务内容、服务模式、运作方式、绩效考核、付费方式、风险分担等机制创新。加强对试点项目的跟踪评估，对实施效果好、具有示范效应的试点项目，在技术研发、供需对接、品牌建设等方面予以优先支持。

(九)加强环保管家宣传推介。加大对环保管家服务模式的宣传引导，编制发布环保管家典型案例目录，推动形成正面引导、示范引领的良好效果。





枣庄市财政局



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

枣庄市商务局



中国人民银行枣庄市中心支行
2022年10月8日

信息公开：主动公开